



证券简称：长安汽车（长安 B）

证券代码：000625（200625）

公告编号：2014—50

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2014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. 业绩预告期间：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

2. 预计的业绩：同向大幅上升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比上年同期增长：155.45%-177.99%	盈利：133,096.98 万元
	盈利：340,000 万元 - 370,000 万元	
基本每股收益	盈利： 约 0.73-0.79 元	盈利： 0.29 元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1. 报告期内，因公司来源于合资企业长安福特汽车公司投资收益增加，致使公司半年度业绩同比有较大幅度增长。

2. 根据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，公司 2014 年半年度合并净利润为 34-37 亿元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上述预测为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，具体财务数据将以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

前进·与你更近
Driving Forward With You

(此页无正文)

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4年7月15日